

共青团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委员会

会金团发〔2023〕32号

关于举办会计与金融学院第十二届新生杯辩论赛的通知

2023 级各班团支部：

会计与金融学院第十二届新生杯辩论赛，是以“传承辩论文化、引领思辩风尚”为主题，围绕班级建设、思想沟通、文化交流举行的大学生新生辩论赛，引导学生在语言的激辩中、思想的碰撞中认真学习领会思辩的深刻内涵，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塑造有思想、有个性、有良好口才的当代大学生形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参赛对象

会计与金融学院全体 2023 级学生。

二、 活动时间

2023 年 11 月 16 日-2023 年 12 月 2 日

三、 活动地点

明德楼教室

四、 报名方式

2023 级各班队伍负责人按要求填写附件 1《会计与金融学院第十二届新生杯辩论赛报名表》，由团委文化艺术体育中心辩论队统一收集，并由辩论队对报名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本次辩论赛。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1 日。

五、 奖项设置

（一）冠军：奖杯+奖品+荣誉证书（综测：竞赛加分 2 分）。

（二）亚军：奖杯+奖品+荣誉证书（综测：竞赛加分 1 分）。

(三) 季军：奖杯+奖品+荣誉证书（综测：竞赛加分 0.5 分）。

(四) 最佳辩手：奖品+荣誉证书（综测：德育加分 1 分）。

(五) 带队指导：荣誉证书（综测：德育加分 1 分）。

六、活动激励

为鼓励同学们积极参加，本次活动纳入综合素质测评加分统计范围，根据获奖情况予以统计，在 2023-2024 学年第 1 学期综合素质测评中，予以直接计算加分，不需学生另外申报。集体荣誉加分和个人荣誉加分予以累计加分。具体加分情况以学院官网公布为准。

七、联系方式

团总支办公室：刘瑞琪（0756-3835847）、陈文俊（13535308243）

团委文化艺术体育中心辩论队：蔡怡童（18125800309）

何珺怡（15120183641）

陈琳铛（19864021211）

会计与金融学院团委

2023 年 11 月 7 日

附件1 《会计与金融学院第十二届新生杯辩论赛报名表》

会计与金融学院第十二届新生杯辩论赛报名表

队名:		专业班级:			
口号 (八个字):					
位置	姓名	电话 (长号)	短号	性别	备注
领队					
一辩					
二辩					
三辩					
四辩					
替补					
替补					

参赛方式:

- 1、以班为单位组队报名。2023 级学生可跨班级专业组队报名。
- 2、每支队伍由一名领队、四名辩手，两名替补组成，不少于四人。各班必须选拔至少一支参赛队伍，并在指定日期前报名参赛，如非特殊原因不得更改，否则视为弃权。如人员有变动请尽快联系我们的联系人。
- 3、报名截止时间：11 月 11 号 20:00 前交给各班级联络人。
- 4、对以上有疑问，可向团委文化艺术体育中心辩论队工作人员咨询了解。

附件2 《会计与金融学院第十二届新生杯辩论赛章程》

（一）初赛共 6 支队伍，6 支队伍对抗淘汰落败队伍，胜出 3 支队伍抽签确定顺序后进入复赛，进行 3 进 2 两两对决，胜出 2 支队伍进行决赛。

（二）比赛各方所持辩题由所抽得的场次决定，首场比赛辩题在开赛前的辩手培训会上抽出，其余场次在前一轮比赛后 由胜利的队伍的领队留下来当场抽出。

（三）辩论赛规则及辩题由会计与金融学院辩论队制定，各参赛队不得要求删改。

▲本次比赛最终解释权归会计与金融学院团委文化艺术体育中心辩论队所有

会计与金融学院团委文化艺术体育中心辩论队

2023 年 11 月 7 日